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海南华铁 公告编号:临2025-08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公司送达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120250033），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司法划转事项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002072 股票简称:凯瑞德

公告编号:2025-L04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份司法划转事项

本次股份司法划转系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瑞德”）基于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鄂08民破1号《民事裁定书》等生效法律文书的履行，基于2021年12月6日公司破产重整债权人大会（含出资人组）批准的凯瑞德重整计划的履行，公司拟将重整留置股的4610万股变现发展业务，不涉及其他股东的股份变动，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本次股份司法划转以陈张勋以划转价人民币9960万元划转20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44%）；向张鑫以划转价人民币11692.90万元划转261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10%）。陈张勋、张鑫承诺本次司法划转所得股票自过户之日起锁定12个月。如果违反锁定期限限制，卖出股份的全部收益归凯瑞德所有。

本次股份司法划转前，陈张勋、张鑫均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股份处置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司法处置股份司法划转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L044）

二、股份司法划转进展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经收到陈张勋支付的股份划转定金人民币1792万元、张鑫支付的股份划转定金人民币2338.56万元。

2、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并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公司与陈张勋、张鑫签订的《股份司法划转过户协议》自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积极与有关部门协调沟通股份过户程序等事宜。公司将密切关注本事项的具体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1、本次股份司法划转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及具体时间尚不确定，不排除最终无法完成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根据公司与陈张勋、张鑫签订的《股份司法划转过户协议》约定，公司应协议生效后1个月内完成标的股票司法划转手续，如公司未能按期完成，陈张勋、张鑫有权向协议签署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予以解决。公司已就后续办理过户事项与陈张勋、张鑫进行积极沟通，公司不排除陈张勋、张鑫提起诉讼的可能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本事项的具体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关进展事项的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香港联交所递交H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千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16日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递交了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资料。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项的申请资料为公司按照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香港证监会”）及香港联交所的要求编制和刊发，为草拟版本，其

所载资料可能会适时作出更新及修订，投资者不应根据其中的资料作出任何投资决定。

鉴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关条件的中国境外的机构投资者、企业和自然人投资者以及依据中国境内法律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的境内合格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公司将不会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中国境内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该申请资料，但为使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该等申请资料披露的本次发行上市以及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现提供该申请资料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查询链接供查阅：

中 文 : <https://www.1hkexnews.com>

英 文 : http://hk/app/sehk/2025/107791/documents/sehk25101601244_c.pdf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司以及公司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申请资料均不构成也不得被视作对任何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H股股份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尚需满足多项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

备案，香港证监会、香港联交所及其他有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核准或备案），并需综合考虑市场情况以及其他因素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

龙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伯集团 公告编号:2025-05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龙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注册资本减少至2,384,248,056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资事项概述

1、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召开的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3年7月27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龙伯百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13名激励对象离职，4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名激励对象因2022年度考核等级为“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621,100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12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名激励对象因2022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1名激励对象因2022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21,100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27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831,000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21,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6,293,256元减少至2,385,701,406元。

2、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的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3年10月31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54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1名激励对象因违反职业道德、出现失职行为，损害公司利益导致职务变化，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5,701,406元减少至2,384,657,906元。

3、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4、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5、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6、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7、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8、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9、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10、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11、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12、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13、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14、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15、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16、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384,248,056元。

17、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了《减资公告》。鉴于《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49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身故，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度考核等级为“不合格”，回购注销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47,500股。根据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解除限售条件的591,85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84,657,906元减少至2,